

证券代码：870527

证券简称：善孚新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1、2017 年度，公司以市场公允价格向歙县循环经济园区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热公司”）采购蒸汽，以保证生产加热过程中的蒸汽需要，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实际交易标的为 6,077,657.48 元，超出预计 1,077,657.48 元。

2、2017 年度，公司以市场公允价格向供热公司出售液碱，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实际交易标的为 322,990.09 元，超出预计 72,990.09 元。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供热公司系公司对外投资企业，占股 40%，公司实际控制人包秀群系供热公司法定代表人，此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超出预

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供热公司	安徽省黄山市歙县循环经济园区	有限责任公司	包秀群

（二）关联关系

供热公司系公司对外投资企业，占股 40%，公司实际控制人包秀群系供热公司法定代表人，此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2017 年度，公司将以市场公允价格向供热公司采购蒸汽，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二）2017 年度，公司将以市场公允价格向供热公司出售液碱，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

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歙县循环经济园区由歙县循环经济园供热有限公司集中统一供热，蒸汽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

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为了保证双方生产活动的正常进行。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以市场公允价格购买蒸汽和出售液碱，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保证双方生产活动的正常进行，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超出的累计金额及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

1、公司向供热公司采购蒸汽的实际发生额超出预计的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的产能提升，另一方面由于煤炭涨价，供热公司蒸汽单价提高。

2、公司向供热公司销售液碱的实际发生额超出预计的原因是报告期内液碱的单价提高。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7日